

<关于解除对中国湖北省相关外籍人员的签证及入境限制的通知>

大韩民国法务部决定，解除对持中国湖北省签发护照人员等湖北省相关外籍人员的签证及入境限制，现通知如下：

- 通 知 -

- 解除对所有湖北省相关外籍人员的签证及入境限制
 - 对持湖北省签发护照人员、曾到访湖北省的人员，在符合签证签发条件的前提下签发签证，允许入境。
- 恢复韩国驻武汉总领馆已签发的长期滞留资格多次往返签证效力
 - 重新恢复韩国驻武汉总领馆已签发且在有效期内的长期滞留资格多次往返签证效力，并允许持相应签证人员入境。
- 韩国驻武汉总领馆恢复签证业务后获发签证的，允许凭该签证入境。
- 施行日期：2020年08月10日